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戴維志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A138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20118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2489917_1_111D245010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「國小中年級第一期
模組數學活動師培訓—新北場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
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
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旨在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
活動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- 三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111年11月30日與111年12月14日下午1時
至4時於中正國小（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36號）辦理。
- 四、研習對象與名額：本市領有教師證的國小教師、資源班教
師或學習扶助班教師，代理代課老師和實習老師亦可。以
24名為原則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各場次報名截止日期前，逕至全
國特教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>）/
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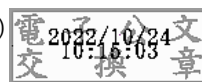
北市」/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。錄取名單不另行通知。

六、注意事項摘要：

- (一) 本局同意核定錄取之教師以公假派代方式出席。
- (二) 報名後不克出席者，請依實施計畫之程序辦理取消或請假事宜。
- (三) 本案為實體研習，教師進入校園時請配合防疫管理指引所列入校條件規定執行，落實各項防疫措施，以共同維護健康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